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2026-007

转债代码：118052

转债简称：浩瀚转债

##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浩瀚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特别提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2 月 12 日期间，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浩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31.54 元/股）。根据《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浩瀚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1 号）同意注册，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354.29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为 35,429.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864.84 万元后，募

集资金净额为 34,564.1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2025 年 3 月 20 日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5）第 102009 号）。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70 号文同意，公司 35,429.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债券简称“浩瀚转债”，债券代码“118052”。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5 年 3 月 19 日，T+4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31 年 3 月 12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4.38 元/股。

2、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浩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38 元/股调整至 24.26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浩瀚转债”转股价格为 24.26 元/股。

##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限内，当下列两种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 在转股期限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
-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其中，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三、本次可能触发“浩瀚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6 年 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2 月 12 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浩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即 31.54 元/股)。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预计可能触发“浩瀚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浩瀚转债”。

### 四、其他相关说明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

使赎回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的相关约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